



证券代码：000819

证券简称：岳阳兴长

公告编号：2023-071

**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第六十八次（临时）股东大会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**特别提示**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**一、会议召开情况**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（1）现场召开时间：2023年12月29日下午15:00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2月29日上午9:15—9:25、9:30—11:30、下午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2月29日9:15—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湖南省岳阳市岳阳大道岳阳兴长大厦三楼会议室

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4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主持人：公司董事、总经理、党委书记付锋先生

6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**二、会议出席情况**



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7 人，代表股份 113,559,528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6.8603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301,1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977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 人，代表股份 113,258,428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6.7625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301,1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977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301,1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977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，代表股份 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000%。

2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3、见证律师出席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### 三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：其中：

**1、同意与第一大股东关联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 545,772 万元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43,371,06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301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

**2、同意与兴长集团及其分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 14,606 万元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70,489,56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301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四、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**

- 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浙江天册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- 2、律师姓名：刘珂豪、景霄
- 3、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**五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第六十八次（临时）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《浙江天册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十八次（临时）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日